



律师行业 党的建设工作读本

LUSHI HANGYE
DANGDE JIANSHE GONGZUO DUBEN

中共中央组织部组织局
司 法 部 政 治 部 编
司法部律师公证工作指导司
中 华 全 国 律 师 协 会

党建读物出版社



律师行业 党的建设工作读本

LUSHI HANGYE
DANGDE JIANSHE GONGZUO DUBEN

中共中央组织部组织局
司 法 部 政 治 部 编
司法部律师公证工作指导司
中 华 全 国 律 师 协 会

党建读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律师行业党的建设工作读本/中共中央组织部组织局等编. —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2008.12

ISBN 978 - 7 - 5099 - 0036 - 9

I. 律… I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律师事务所—党的建设—学习参考资料 IV. D267.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205624 号

律师行业党的建设工作读本

LÜSHI HANGYE DANG DE JIANSHE GONGZUO DUBEN
中共中央组织部组织局等 编

责任编辑:文 明 封面设计:欣 然

党建读物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宣武区南横东街 6 号 邮编:100052 电话:010 - 58305795)
新华书店经销 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本 7.25 印张 163 千字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99 - 0036 - 9 定价: 16.00 元

本社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电话:010 - 58305909)

企业、农村、机关、学校、科研院所、街道社区、社会组织、人民解放军连队和其他基层单位，凡是有正式党员三人以上的，都应当成立党的基层组织。

——《中国共产党章程》第五章第二十九条

党的基层组织是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

——《中国共产党章程》第五章第三十一条

前　　言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和完善,政府职能进一步转变,各种新社会组织大量涌现,日益成为我国经济社会生活的一支重要力量。加强和改进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对于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对于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保证新社会组织正确发展方向,对于巩固党的阶级基础和扩大党的群众基础、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对于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建工作、实现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党中央和中央领导同志对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一直高度重视。党的十六大提出,要加大在社会团体和社会中介组织中建立党组织的工作力度。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决定》指出,加大在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中建立党组织的工作力度,探索党组织和党员发挥作用的方法和途径。党的十七大报告进一步强调,要全面推进农村、企业、城市社区和机关、学校、新社会组织等基层党组织建设。2008年2月召开的全国组织工作会议明确要求,要紧紧围绕协调利益、化解矛盾、规范服务加强新社会组织党的建设,以行业规模较大、业务主管部门明确、工作基础较好的律师、会计师等行业为突破口,以点带面,积极探索加强新社会组织基层党建工作。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和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指示精神,中央组织部和司法部于2008年7月在山东省威海市召开了全国律师行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对律师行业等

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进行研究和部署。会上，北京市委组织部、山东省司法厅党委、重庆市律师协会党委等11个单位作了大会交流发言。司法部党组书记、部长吴爱英和中央组织部副部长欧阳淞出席会议并作了重要讲话。吴爱英同志和欧阳淞同志的讲话，是指导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律师行业等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重要指导性文件。

为了便于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好、宣传好、贯彻落实好中央有关要求和这次会议精神，更好地推进律师行业等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上水平、上台阶，促进律师行业等新社会组织健康发展，我们根据中央组织部和司法部有关领导同志的要求，认真组织编写了这个读本。中央组织部和司法部有关领导同志对本书编写工作非常重视并亲自审定了书稿。

本书收录了党章有关规定，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加强律师行业等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要求，全国律师行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领导讲话和大会交流发言材料，中央组织部和司法部印发的有关重要文件等，内容全面、权威，指导性、针对性和实用性强。本书既是各级党委组织部门和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协会研究和指导行业党建的实用工作手册，又可作为律师行业等新社会组织基层党组织、广大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学习培训的必读书目。

编 者

2008年9月

目 录

前 言	(1)
一、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加强新社会组织 党建工作的重要论述	
胡锦涛同志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的有关 论述	(3)
习近平同志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 讲话中的有关论述	(4)
李源潮同志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 讲话中的有关论述	(5)
二、全国律师行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领导 讲话	
深入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 扎实推进新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2008年7月24日)	欧阳淞(9)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 全面 加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 (2008年7月24日)	吴爱英(26)

三、全国律师行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交流

发言材料

- 适应新形势 探索新途径 切实加强
 律师行业党建工作 中共山东省司法厅委员会(59)
- 加强组织领导 破解难点问题 不断
 提升律师行业党建工作水平 中共山东省威海市委(65)
- 立足行业 积极探索 扎实推进律师
 行业党的建设 中共上海市司法局委员会(69)
- 理顺管理体制 创新活动载体 探索
 首都律师行业党建工作新路子
 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73)
- 加强党建工作规范化建设 促进全省
 律师业健康发展 中共吉林省司法厅委员会(77)
- 加强律师事务所党组织建设 确保
 律师业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
 中共重庆市律师协会委员会(81)
- 立足实际 改革创新 不断提高律师
 行业党建工作水平 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85)
- 以改革创新的精神全面推进律师行业
 党的建设 中共江西省律师协会委员会(89)
- 强化党员意识 发挥模范作用 探索
 律师事务所党建工作的新路子
 江苏省连云港苍梧律师事务所党支部(93)
- 积极探索 改革创新 切实加强律师
 行业党的建设工作
 中共浙江省杭州市司法局委员会(97)
- 提高律师党员组织化程度 促进律师
 行业健康发展 中共湖北省武汉市委组织部(101)

四、中央主要新闻媒体关于加强律师行业 等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宣传报道	
中共中央组织部和中共司法部党组提出 明确要求 加强和改进律师行业党的 建设工作	(107)
全国律师行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强调 以律师行业为切入点,扎实推进新社 会组织党建工作	(109)
新思路,新天地——山东威海市新社会 组织党建工作的创新实践	人民日报记者 朱思雄(111)
全国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取得新进展	新华社记者 李亚杰(123)

五、有关文件规定

中共中央组织部 中共司法部党组关 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律师行业党的 建设工作的通知 (2008年3月5日)	(131)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加强社会团体 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 (2000年7月21日)	(134)
中共司法部党组关于加强新形势下 律师队伍党的建设工作的指导意见 (2004年3月8日)	(139)

- 中共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党组关于认真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共司法
部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律师
行业党的建设工作的通知》的若干意见
(2008年5月6日) (146)

六、附录

- 中国共产党章程 (153)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179)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
加强党员组织关系管理的意见》的通知
(2004年11月1日) (192)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
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
(2008年2月4日) (198)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
流动党员活动证》和《中国共产党党
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修订式样的通知
(2006年12月8日) (204)
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的
党旗党徽制作和使用的若干规定》的
通知
(1996年9月21日) (214)

一、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加强 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 重要论述

胡锦涛同志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的 有关论述

要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全面推进农村、企业、城市社区和机关、学校、新社会组织等的基层党组织建设，优化组织设置，扩大组织覆盖，创新活动方式，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推动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促进和谐的作用。以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带动其他各类基层组织建设。

——胡锦涛同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
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习近平同志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的有关论述

要紧紧围绕协调利益、化解矛盾、规范服务加强新社会组织党的建设，以行业规模较大、业务主管部门明确、工作基础较好的律师、会计师等行业为突破口，以点带面，积极探索加强新社会组织基层党建工作。

——习近平同志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李源潮同志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 讲话中的有关论述

要进一步探索解决“两新”组织中党组织建立难、发挥作用难问题的有效途径，扩大党组织的覆盖面，增强党对“两新”组织的影响力和对员工的凝聚力。

——李源潮同志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二、全国律师行业党的建设 工作会议领导讲话